

《见花》这个书名起得好。人世有各种各样的见，而花是年来来去之物，放在一处，每一则以喜，一则以惧，比如阳明说“你来看此花时，则此花颜色一时明白起来”，又比如词牌里的“相见欢”。

作者何频之前还出版过一本《看草》，按日志的形式记录随时令而起的草木变化，看完仿佛随作者经历了四季，那些看似细碎平常的景语因和草木有关，也都成了情语。这本《见花》其实也是如此，虽然文体从日志换成了随笔短文，像是从人生的素材中抽取一些闪光的时刻。看草和见花，是很微妙的搭配，换成看花和见草就不太好，这里面有汉语对于不同事物的体贴，但又是着痕迹的，由此也可以见出作者对语言的敏感。

《见花》里没有配图和照片，是完全的文字草木，我因为自己

人在草花中

◎ 张定浩

对花草生疏，读这样的文字时就恨不得每个花草的名字下面都能有一个超链接，点开就能见到它们的样子。但其实，这样的想法也是虚妄。因为我即便能够见到的样子不过还是图片，而那些缓慢的生长，瞬间的开落，以及若有若无无间的气息流动，还是要和它们朝夕相对的人才有幸明了，在图片的表象世界之下，那个深层的感官认知世界大概也唯有文字可以传达给我们以万一。大概也正因此，我不太耐烦看那些驰骋于文艺、掌故和博学中的草木文字，因为在那里面的草木慢慢正蜕变成某种符号、概念和炫耀，蜕变成

图片里的美景。而在这本《见花》里，虽然也随处可见各种掌故旧闻，但它们都是附丽在作者切身的感受之上的，他是真的见到了一些花的生长、开落与流转，他朴质地写下他的所见，那些花仿佛就又重新安静地开了一次，虽然未必能惹出多少的惊动与倾城。

比如他可以见到雪地里单薄绽放的蒲公英，又可以在巴黎的街头见到故乡的枸杞和车前子，在临水的岩缝里见到山麦冬开花，在早春见到如肥皂泡般稍纵即逝的有着丁香般味道的樱桃花……他喜欢四处探寻那些寻常草花，它们散碎却不曾断落，就像他喜欢过寻

常人家的生活，“烂漫却不铺张，它连接古今，承传了过世的老辈人的生活方式和生活艺术”。

书里有一篇《人在草花中》，写夏天窗台下面的草花健旺，女儿天天熬夜看世界杯，而他的妻子临睡前总要在外面掐了栀子花和茉莉放在女儿床头。而在《栽花十年》里，作者自述因为新居被分在一楼有些落寞，“倒是太太想得开，请人在东墙下围起一个半圆的小花坛，凿破了僵硬的水泥壳贯通地气，栽上凌霄与紫藤；北窗之下，顺着公共绿篱，间隔种下夹竹桃和商陆”。我们读到这里便可知道，在那个喜欢行走各地并遨游于草木文字的作者背后，还有一个默默在生活里拾掇草木并对草木有感的小伙伴，或许正是有类似这样的场景存在于世上，才让我们这些枯坐写字的人平添几分喜悦与感激，仿佛也是见花。

新书推荐

《丰富的痛苦：堂吉珂德与哈姆雷特的东移》钱理群著·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

此书是钱理群的代表作之一，用作者自己的话说：本书的任务仅在于：描述两个文学幽灵跨越几个世纪的门槛，从西方走到东方的故事；描述东、西方各国作家怎样出于对人类（首先是知识分子）某些重大精神命题的共同关怀，按照自己民族文化的传统，自己所处时代的要求，以及个人精神气质的特点，一面接受前人思想、艺术成果，一面又丰富与发展前人的思考，有如思想与艺术接力棒的相互传递，共同创造了两个世界文学的不朽典型的故事。

《给孩子的散文》北岛、李陀编，中信出版社出版

北岛再续“给孩子一部好作品”的契约，联袂著名文学批评家李陀，在恒河沙数般浩繁的中国现当代散文作品中遴选出45位作家的46篇文章，集结成了这本《给孩子的散文》。从鲁迅、老舍、废名、沈从文、汪曾祺、高尔泰、李零、张承志……一直到毛尖、李娟，无论在文体、风格、样式，还是内容、题材、立意上，《给孩子的散文》尽可能向孩子们展现散文的美与活力以及背后广阔的知识世界。

《缅怀玛丽娜·茨维塔耶娃：女儿的回忆》（俄）阿里阿德娜·艾伏隆著，广西师大出版社出版

此书从童年日记写起，借助于丰富而深刻的印象，逐渐写到玛丽娜·茨维塔耶娃的个性和她的文学创作。作者阿里阿德娜·艾伏隆观察敏锐，通过大量生动的生活细节再现了她母亲的形象——既是诗人，又是个普通的人，描写了革命时期她的生存状况以及迁居国外最初几年的生活经历。书中对玛丽娜·茨维塔耶娃许多诗歌所作的解释，对许多诗行是如何诞生的描述，都是历史的见证，资料格外珍贵。阿里阿德娜的写作重心虽然放在母亲身上，但她本人在二十世纪中叶的悲惨遭遇也让我们体会到了严酷时代里与文学相关的抗争。本书还包括了阿里阿德娜跟帕斯捷尔纳克的来往书信，这批书信延续了此前茨维塔耶娃和帕氏之间“抒情诗的呼吸”般的精神交流，很珍贵。

《马赛鱼汤》邵毅平著，复旦大学出版社出版

本书为复旦大学邵毅平教授在读书治学之余所写个人生活的随笔小品集，收文四十七篇，大都曾刊于《新民晚报》“夜光杯”副刊。从时间跨度来说，这些随笔小品既是作者个人成长经历的缩影，也是半个世纪时代变迁的见证，承载了“50后”一代人的集体记忆；从空间跨度来说，作者从亚欧大陆东端的江南，写到亚欧大陆西头的布列塔尼，跨越了广大区域，涉及了不同文化，呈现出丰富多彩的品貌。全书文字精练，文笔老辣，感情深曲，取象生动，个人风格鲜明，具有很强的可读性。



熟悉作家简平的人都知道，在简平的生活旅途中，总是有一个不怀好意的家伙，形影不离地跟随着他，纠缠着他，带给他数不清的麻烦与痛苦。这个家伙就是疾病。当普通人用两只手正常工作的时候，简平必须用他的一只手，不停地和那个时不时到来的不速之客抗争，竭尽全力摆脱它的纠缠和折磨，而用另外一只手努力做他本该做的事。然而，令很多用两只手正常工作的人赧颜的是，简平用他的一只手，奇迹般地做完了常人两只手都难以做完的工作。他是一个有成就的影视剧

记述生命的弱小与强大——简平散文随笔集《在云端》读后

◎ 朱效文

制片人，在我看来，光这一项工作就足以耗尽一个人的全部精力。可是在业余时间，他却又变身为一个忙碌的儿童文学作家，创作了数不清的优秀儿童文学作品。他甚至还一头钻进图书馆，像一个专业的学者一样，撰写了一部完备的上海少年儿童报刊发展史。在很多与文学有关的社会活动中，人们总是会看见简平活跃的身影。甚至还担任过上海师范大学的客座教授……

当病痛如洪水般袭来时，生命显得那样弱小，弱小如风中的残花。当生命的潜力无尽地迸发，创造出常人难以做到的业绩时，生命却又显得如此强大，强大如岩礁，如山峦。而当这截然不同的两种景象同时呈现在一个人身上时，生命仿佛绽放出异乎寻常的光彩。

读简平最新由湖南文艺出版社推出的散文随笔集《在云端》，作者带我们走进了一片生命的奇异花园。作者把这部作品集称作

是他的一部“病历”，它记录了作者在一场大病中所走过的艰难的生命里程。而在我看来，这部特殊的“病历”所讲述的，是生命如何从弱小变为强大的过程；是向读者真诚地揭示，生命为何能从逆境中雄起的奥秘。而这一切经由本人来讲述，格外显得真切，感性，动人。

在散文《我们一起看云去》中，作者深情地讲述了年迈的母亲如何以她人格的力量和母爱的温情，慢慢焐热了他几近冰凉的心，给绝望中的他以生的希望与热量，支撑着他在绝境中奋起抗争。

在《小径》里，那条小区边缘很少有人光顾的小径，给病中的作者展现了一片美妙的风景。美人蕉、金盏花、芭蕉叶，甚至地上矮矮的小草和树丛中掠过的风，都以自然的温馨，轻轻地抚过他的肌肤，慰藉着他的心灵；甚至使他回想起了那个脚底沾满碎草，脚丫里插着小野花的美丽童年。

在《你喜欢哪一个故事？》中，作者引用了电影《少年派的奇幻漂流》里派的一句话：“最重要的是不要绝望。”在作者看来，人们之所以喜欢其中的第一个故事，喜欢那头孟加拉虎，是因为人们坚信善良，坚信光明、希望和未来。

亲情、大自然和文学，无不将温暖和力量注入作者的血脉与灵魂，使生命渐渐变得强大和无敌。集子里的很多作品，都是作者在病中创作的，甚至是在病榻上写成的，它记述的是作者最真实的生命体验，每一笔每一划都是与病魔搏斗的成果，每一字每一句都是作者心灵的脉动。

跟着简平去看云。在云端，我发现，云不只是冰凉的水汽，云是有色彩，有温度的生命体，它与智者的心息息相通。云能洗去我们身上的污垢，洗去我们的怯懦和忧郁。在云端，我被云的画卷深深地吸引，更被生命的绚烂与壮丽感动得热泪盈眶。

一本与伪文学逆行的小说——评谈瀛洲的小说《灵魂的两驾马车》

◎ 左梨

在这本立意与伪文学逆行的小说中，白领叫素芬，教授叫长根，作家叫文艳……他们不是什么天外飞来的“神的孩子”，而是农民与市民的肉身子女。从命名开始，作者扒开了城市高速发展的金玉外表。他的人物沉重地落在地上，白领勉强维持中产的体面，教授疲于应付农村的家人，女作家急功近利，评论家以权谋色，学术权威酒色财气，小提琴手既粗俗又暴力，医生视患者如腐肉，而混迹中国的白种人则瘦弱而又猥琐，不过凭国籍获取一些女性资源。矫揉造作的高尚地标之外，都市拥挤而嘈杂。

书中的乡村不再是那个蛙鸣月朗的乡村，它文化的那一半在“文革”中被砸烂，自然的那一半被经济发展所破坏。发了财的农民拆掉青砖瓦屋和精美的木窗，用铝合金门窗和白瓷砖去模仿城市的工业气息。造纸厂毁掉了生态，儿时嬉戏的小溪成了水牛都不喝水的臭沟——当然，水牛也早已经没了。乡村的鸟儿与女人

的命运有些相似：绣眼、蓝尾鸲、红嘴相思、寿带、画眉，这些美丽或动听的鸟儿被人用网捉了，卖到上海或南京的花鸟市场；天鹅和白鹭这样的大型水禽被毒杀卖到野味餐厅；麻雀进了普通饭店，连乌鸦这样食腐动物，都被烹炸冒充烧鸡卖给匆匆过往的火车乘客。农民失去本位，各个都想逃离。离土的农民仅具廉价的劳动力，只能从事危险性高而技术性低的简单劳作。而留守农民一方面是环境恶化的加剧者，不计后果地滥用杀虫剂除草剂化肥；一方面又是恶劣环境的受害者，生活于外来与自制的毒素之中。

作者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杀虫剂反选——越是蜻蜓、凤蝶、萤火虫这样美丽高级的生命越容易被杀虫剂毁灭；越是稻蝗、卷叶螟、棉铃虫、水象甲这类低级丑陋的害虫越容易在杀虫剂中残存。这种生化武器并不是一举歼灭害虫，而是对自然界进行残酷的逆淘汰。抬眼看看稻田之外的世界，何处不在进行杀虫剂反选。大众不计

后果的求死意识使得“不耐烦”——这种令人无法思考的意识噪声吞噬了一切美好，使世界回归单调与消寂。作者摊开伤口，一次又一次敦促他的读者面对微信朋友圈之外的现实。其文字坦诚平实，流畅自然，可听性强，好像一位年至不惑的朋友谈说往昔。

但这部小说也有两处令人遗憾的地方。首先，作者没有充分利用小说中的暴力元素。突如其来的暴力总给人特殊的畅快感，尤其是知识分子的暴力。都市早已为他们织好合体而理性的外套，文人必须剥去重重文化油污，才能绽放生命本能。作者使他的人物走向了情节，却没有充分展开，令各色人性在突发事件中得到全面的绽放。另外，作者没有利用读者暂时的不知情来增强悬念提高张力。小说如同音乐，必须在外在时间的情节发展中有意谋划内在时间的迁移跳跃。但小说比音乐更为局限的是：无法在重奏中描述同一时间发生的多个事件。作者平铺直叙，不知是因为反



感中国式实验小说，有意回避多样的叙事手段，还是有心追求一种大散文的叙事节奏，跟这个慢不下来的时代唱个反调。

每个知识分子必然面临这样的选择，作取经人，还是传教士。取经人必须在千山鸟飞绝之处独钓寒江雪，独自面对未知叵测的世界；传教士必须在月明帘下的感悟中转身，再回愚众的荆棘丛中下足，忍受他们沉湎一气的误解。无论选择那条路，知识分子都注定忍受虚无的侵扰。虚无是我们的宿命，那么，离开知识分子的本位，或迎合群众或是归隐于加拿大的群山湖泊之中？这本书的最后一句，是长根听见自己通过发干的喉咙在说：“我留下。”